

2023 年海口市美兰区滨海美丽乡村群落（曲口村、云路村、录尾村、后排村、下厂村）建设项目（施工）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SZZB-23H026-4）

项目所在地区：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

### 一、招标条件

本 2023 年海口市美兰区滨海美丽乡村群落（曲口村、云路村、录尾村、后排村、下厂村）建设项目（施工）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951654255 万元，招标人为海口市美兰区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本项目位于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滨海村委会下厂村、曲口村、云路村、录尾村、后排村。主要建设内容为：1、园建工程（道路拓宽、广场铺装、树池坐凳、排球场改造、古井改造、矮墙、挡墙、成品座凳等）。2、电气工程 3、绿化工程。拓宽村庄主要行车道路，满足两车道通行，修复部分破损路面。完善村庄功能设施，修缮排球场地及增设休憩设施。利用村庄闲置空间结合大树建设休闲空间和小微游园，整体提升村庄环境。修复改造古井及周边环境，保护村庄历史文化。因地制宜建设铺装硬化、矮墙等，梳理边界，裸土覆绿，整治脏乱差村中环境。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2023 年海口市美兰区滨海美丽乡村群落（曲口村、云路村、录尾村、后排村、下厂村）建设项目（施工）；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2023 年海口市美兰区滨海美丽乡村群落（曲口村、云路村、录尾村、后排村、下厂村）建设项目（施工）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或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建市（2020）94 号]）换发新证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或以上）资质的）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须具备在本单位注册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执



业资格，要求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1）提交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共同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各成员单位各自的权利和义务以及应当承担的责任，同时载明联合体各成员单位的具体工作分工；（2）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应当具备与联合体协议中约定的分工相适应的施工资质或资格以及施工能力；（3）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者以其他联合体成员的名义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4）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5）联合体成员不得超过 2（含本数）家；（6）联合体牵头单位负责本项目报名、递交投标文件及缴纳投标保证金。

3 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 1 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 1 个标段(适用于分标段的招标项目)。

4 投标人须具备《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

5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 投标人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标活动依法予以限制。

备注：以上 3.5 款更改为：（联合体投标的，均需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投标人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标活动依法予以限制。签订合同或执行合同中，投标人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招标人依法取消其中标资格或终止合同。如因此导致招标人损失的还须赔偿招标人的损失。

6 （联合体投标的，均需提供）投标人应在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海南省房屋建筑工程全过程监管信息平台完成《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登记，并打印信息平台生成的诚信档案手册，同一专业组成联合体的，诚信评价按平均权重计算（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7 （联合体投标的，均需提供）在海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未被列入企业严重失信名单（提供自本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止的任意一天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公章）但凡在企业严重失信名单上的企业，处罚期内不能投标。

8 拟派本项目负责人的注册证书信息应与确认投标时填写的负责人一致。

9 本项目招标控制价：9516542.55 元，分部分项合计：8058458.02 元，措施项目合计：366342.80 元，安全文明施工费：142562.92 元，其他项目费：0 元，规费：305972.17 元，税金：785769.56 元；

本项目 允许 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7 月 10 日 18 时 30 分到 2023 年 07 月 31 日 09 时 59 分

获取方式：从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工程建设交易系统

(<http://jypt.ggzy.haikou.gov.cn/gb-web/>) 下载招标文件。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7 月 31 日 10 时 00 分

递交方式：投标人应当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工程建设交易系统(<http://jypt.ggzy.haikou.gov.cn/gb-web/>)上传。

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7 月 31 日 10 时 00 分

开标地点：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副楼 315 开标室(海口市海甸五西路 28 号)

## 七、其他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2023 年海口市美兰区演海美丽乡村群落（曲口村、云路村、录尾村、后排村、下厂村）建设项目（施工）已由海口市美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以海美审批复（2023）18 号批准建设，招标人(项目业主)为海口市美兰区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政府投资，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 2023 年海口市美兰区演海美丽乡村群落（曲口村、云路村、录尾村、后排村、下厂村）建设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演海村委会下厂村、曲口村、云路村、录尾村、后排村

2.2 建设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位于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演海村委会下厂村、曲口村、云路村、录尾村、后排村。主要建设内容为：1、园建工程（道路拓宽、广场铺装、树池坐凳、排球场改造、古井改造、矮墙、挡墙、成品座凳等）。2、电气工程 3、绿化工程。拓宽村庄主要行车道路，满足两车道通行，修复部分破损路面。完善村庄功能设施，修缮排球场地及增设休憩设施。利用村庄闲置空间结合大树建设休闲空间和小微游园，整体提升村庄环境。修复改造古井及周边环境，保护村庄历史文化。因地制宜建设铺装硬化、矮墙等，梳理边界，裸土覆绿，整治脏乱差村中环境。

2.3 计划工期：120 日历天，工程质量 缺陷责任期：730 日历天。

2.4 招标范围：工程施工总承包（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所包含的全部内容为准）。

2.5 招标控制价：9516542.55 元

2.6 质量要求：合格

2.7 应用 BIM 技术：不应用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或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建市（2020）94 号]）换发新证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或以上）资质的）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须具备在本单位注册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要求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3.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1）提交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共同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各成员单位各自的权利和义务以及应当承担的责任，同时载明联合体各成员单位的具体工作分工；（2）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应当具备与联合体协议中约定的分工相适应的施工资质或资格以及施工能力；（3）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者以其他联合体成员的名义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4）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5）联合体成员不得超过 2（含本数）家；（6）联合体牵头单位负责本项目报名、递交投标文件及缴纳投标保证金。

3.3 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 1 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 1 个标段（适用于分标段的招标项目）。

3.4 投标人须具备《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

3.5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 投标人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标活动依法予以限制。

备注：以上 3.5 款更改为：（联合体投标的，均需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投标人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标活动依法予以限制。签订合同或执行合同中，投标人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招标人依法取消其中标资格或终止合同。如因此导致招标人损失的还须赔偿招标人的损失。

3.6 （联合体投标的，均需提供）投标人应在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海南省房屋建筑工程全过程监管信息平台完成《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登记，并打印信息平台生成的诚信档案手册，同一专业组成联合体的，诚信评价按平均权重计算（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3.7 (联合体投标的, 均需提供) 在海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未被列入企业严重失信名单(提供自本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止的任意一天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公章) 但凡在企业严重失信名单上的企业, 处罚期内不能投标。

3.8 拟派本项目负责人的注册证书信息应与确认投标时填写的负责人一致。

3.9 本项目招标控制价: 9516542.55 元, 分部分项合计: 8058458.02 元, 措施项目合计: 366342.80 元, 安全文明施工费: 142562.92 元, 其他项目费: 0 元, 规费: 305972.17 元, 税金: 785769.56 元。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请于 2023 年 07 月 10 日 18 时 30 分至 2023 年 07 月 31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下同) 从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工程建设交易系统 (<http://jypt.ggzy.haikou.gov.cn/gb-web/>) 下载招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0 元 (含图纸), 售后不退;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 50000.00 元。

#### 5. 投标文件和保证金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下同)为 2023 年 07 月 31 日 10 时 00 分, 地点为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副楼 315 开标室(海口市海甸五西路 28 号)。(适用于现场递交)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下同)为 2023 年 07 月 31 日 10 时 00 分。投标人应当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工程建设交易系统 (<http://jypt.ggzy.haikou.gov.cn/gb-web/>) 上传。(适用于网络递交)

5.3 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 2023 年 07 月 31 日 10 时 00 分,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 银行转账支付(网上支付或线下银行转账支付)、银行保函支付、电子保函支付、建设工程投标保证金支付等。银行转账应当从其基本账户中转出, 支付地址: /。

5.4 逾期送达(送达时间以交易平台完成上传文件后生成的回执为准)的或者未上传指定电子交易平台的投标文件, 招标人不予受理。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海口市) 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等媒介上发布。

#### 7. 其他

7.1 投标人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 企业信息管理系统

(<http://zw.hainan.gov.cn/ggzy/>) 中登记企业信息, 然后登陆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工



程建设交易系统 (<http://jypt.ggzy.haikou.gov.cn/gb-web/>) 下载、查看电子版的招标文件及其他文件;

7.2 电子标 (招标文件后缀名.GZBS): 必须使用最新版本的电子投标工具 (下载地址: 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工程建设交易系统 (<http://jypt.ggzy.haikou.gov.cn/gb-web/>) 办事指南-软件工具栏目) 本项目所使用的招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版本号为: 7.8.2017.3230 制作电子版的投标文件。非电子标 (招标文件后缀名不是.GZBS): 必须使用电子签章工具 (在 <http://zw.hainan.gov.cn/ggzy/ggzy/xgrjxz/index.jhtml> 下载签章工具) 对 PDF 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盖章 (使用 WinRAR 对 PDF 格式的标书加密压缩);

7.3 投标截止时间前, 必须在网上上传电子投标书—— (电子标: 投标书为 GTBS 格式; 非电子标: 投标书需上传 PDF 加密压缩的 rar 格式);

7.4 开标的时候必须携带加密锁 (CA 数字认证锁) 和光盘、U 盘拷贝的电子版投标书。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海口市美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海口市美兰区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 海口市美兰区海甸六西路 15 号

联 系 人: 廖工

电 话: 0898-66701197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 云南山重建设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海口市龙华区城西横路 9-1 号二楼

联 系 人: 张工

电 话: 0898-66116538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